

**國立體育大學體育推廣學系**  
**108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12 月 12 日（四）中午 12：10

貳、地點：教學大樓三樓 316 教室

參、主席：黃主任美瑤

紀錄：林曉吟

肆、出席：如簽到單

伍、主席報告：

一、系辦業務：

1. 12 月 20 日(五)青年局為感謝 108 年全運會服務志工的協助，舉辦感恩餐會，時間：12:00-14:00；地點：待確認中。
2. 12 月 24 日(二)體推二運動賽會實務課程學生舉辦「體推盃趣味競賽」，時間：10:30；地點：漢堡館。
3. 12 月 24 日(二)系學會和適體系共同辦理「聖誕晚會」，時間:18:00；地點:漢堡館。
4. 12 月 27 日(五)系學會舉辦實習點成果發表；時間:13:30；地點：國際會議廳。

陸、討論事項：

**提案一**：本系擬於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移撥 3 名專任教師案，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針對院、所、系、科與學位學程師資質量基準之規定(參酌附件國立體育大學 107 學年度系、所師資質量考核情形一覽表)：

1. 專任師資數：加設碩士班專任師資應達 9 人以上，始達所定基準規定。
2. 生師比值：加權學生數除以其專任、兼任師資總和，其生師比值應低於 40。惟法規將於 109.8.1 修正生師比值應低於 35。

二、本系黃美瑤教授及牟鍾福教授自 108 年 2 月 1 日與體育研究所合聘，主聘單位為體研所；本系為從聘單位，從聘期間不計入本系專任師資數。

三、本系陳五洲教授於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兩年)借調至台北海洋科技大學擔任海洋事業學院院長及海洋休閒觀光系教授，借調期間不計入本系專任師資數。

四、依上述說明，本系扣除黃師等三人後，專任師資僅剩 6 人，依據專任師資數，108 學年度師資須達 9 人始達規定。而依據 109.8.1 修法後生師比值，109 學年度專任師資則須達 10 人始達規定。

五、擬請討論自本校移聘 2 名專任師資，以補足本系師資不足問題。

**決議**：牟鍾福教授及黃美瑤教授主聘仍然在體研所，另外因應 109 年 2 月 1 號本系師資質量的不合格故李敏華、李陳鴻及\*\*\*三位老師，主聘在體推系，聘期自 109/2/1 至 110/1/31。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13:00